

公 司
标 识

科威股份

NEEQ :832504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Kovitest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CO., LTD)

年度报告

——2014——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4 年 1 月,公司成功举办“深圳市第一届雷电环境在线监控系统技术交流研讨会”。科威公司推出“KV4300 雷电环境在线监控系统”成套产品、现场雷电环境测试模拟运行吸引了与会的三十多家防雷工程单位、市气象防雷中心专家领导的浓厚关注与需求。产品研发成功为客户的防雷设备运行健康情况的实时监控、升级及维护提供了极大的数据支持与便利,也为防雷设备的可靠性提供了保证。

2014 年 7 月,公司成功完成股份制改造,建立了健全的三会制度,为科威长期健康、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管理基础。

2014 年 10 月,公司从深圳南山区顺利搬迁至龙岗区。

2014 年 11 月股份公司成立。



科威股份一直重视研发团队建设及技术创新,2014 年共获得包括实用新型、软件著作权、外观设计等专利技术共 9 项。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7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23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4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7
第十节财务报告	3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科威股份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科威有限、科威电子	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
股东会	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国中投证券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乾鑫源	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2014 年度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 2014 年度报告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 2014 年度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

无

重要风险事项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在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和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生产方面的核心技术主要为电涌测试技术、防雷元件现场测试技术和防雷环境在线监测技术，目前上述核心技术均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掌握，掌握上述技术需要一定的技术积累和沉淀，同时公司较多客户对产品开发存在定制性要求，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的关注度较高，因此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公司通过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较高薪酬待遇、鼓励其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与其签订保密协议等措施，保持了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尽管如此，受内外部因素影响，仍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给企业研发、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的可能。
技术替代风险	电涌保护器检测专用仪器仪表和防雷环境监测仪器仪表均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速度较快；同时行业发展尚未成熟，竞争对手之间的技术标准尚不统一。随着防雷技术的深入研究，移动互联网、通信技术以及物联网无线感知技术的高速发展，公司若不能准确及时的预测和把握该领域技术的发展趋势，将可能出现更受市场认可的技术将现有技术替代，导致公司失去核心竞争力。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行业内专门从事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或防雷环

	境在线监测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较少，市场竞争强度较弱，整个行业的进入壁垒主要体现在技术的研究和开发上。一旦潜在竞争对手掌握类似技术，攻破壁垒进入市场，将加剧整个行业的竞争强度，降低公司的议价能力，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科威有限阶段，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与运行存在不规范的情况，如存在未严格履行通知程序、会议记载内容不规范等问题，执行董事、监事也未形成书面记录或工作报告。此外，科威有限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进行明确规定，使有限公司阶段关联交易与关联资金往来未履行特定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组建独立的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至此前述不规范情形已经消除。尽管如此，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尤其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Kovitest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CO., LTD
证券简称	科威股份
证券代码	832504
法定代表人	吴玉芹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坑社区甘李科技园甘李 6 路 7 号吓围工业区 4 号厂房 401A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坑社区甘李科技园甘李 6 路 7 号吓围工业区 4 号厂房 401A
主办券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8-21 层
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洛/刘振国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崇文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匡五寿
电话	13828879810
传真	0755-26039029
电子邮箱	hr@kovitest.com
公司网址	www.kovitest.com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坑社区甘李科技园甘李 6 路 7 号吓围工业区 4 号厂房 401A
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6-02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000,000
控股股东	吴玉芹
实际控制人	吴玉芹

四、注册情况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5611315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0300799212847	否
组织机构代码	79921284-7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254,145.70	2,152,793.03	515.68%
毛利率	40.03%	45.9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786.30	-368,545.6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0,360.19	-366,501.5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1%	-33.5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2	-

二、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996,502.31	5,599,380.73	114.25%
负债总计	3,837,191.94	4,683,856.66	-18.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59,310.37	915,524.07	791.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0.31	229.04%
资产负债率	31.99%	83.65%	-
流动比率	1.85	0.57	-
利息保障倍数	49.32	-7.19	-

三、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42.89	-530,689.7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9.49	12.32	-
存货周转率	2.54	0.72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4.25%	103.2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15.68%	262.49%	-
净利润增长率	478.19%	58.03%	-

五、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股）	8,000,000	3,000,000	166.6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	-	-
期权数量（股）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元）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4,568.15
所得税影响数	31,142.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3,426.11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和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科技型企业，依托其拥有的“电涌测试技术”、“防雷元件现场测试技术”、“防雷元器件测试方法”等核心技术和“雷电模拟实验室”和“防雷环境在线监测实验室”等生产专用设备为电涌保护器生产厂商提供雷电模拟实验室、雷击电涌发生器、智能型便携式现场测试仪、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等产品。公司主要的销售客户主要为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杰赛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南冠电气有限公司、深圳市瑞能源电子有限公司等防雷元器件制造商。公司通过直接销售为客户提供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和技术支持服务，以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凭借其核心技术拥有较强的议价能力，报告期内产品综合毛利率均在 40%以上，盈利能力较强。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专注于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和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与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254,145.70	515.68%	-	2,152,793.03	262.49%	-
营业成本	7,947,858.54	583.16%	59.97%	1,163,403.67	466.01%	54.05%
管理费用	2,336,480.86	221.93%	17.63%	725,771.11	-39.18%	33.72%
销售费用	947,168.62	72.92%	7.15%	547,760.26	75.81%	25.45%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

财务费用	43,686.49	-77.40%	0.33%	193,251.16	266.87%	8.98%
营业利润	1,889,586.17	486.68%	14.26%	-488,668.78	58.26%	-22.70%
资产减值损失	65,637.50	557.37%	0.50%	9,985.00	786.38%	0.47%
营业外收入	129,531.47	1,762.03%	0.98%	6,956.48	-	0.33%
营业外支出	4,963.32	-48.74%	0.04%	9,681.88	-	0.45%
所得税费用	620,368.02	604.99%	4.68%	-122,848.55	58.03%	-5.71%
净利润	1,393,786.30	478.19%	10.52%	-368,545.63	58.03%	-1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42.89	168.17%	-	-530,689.73	64.3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9,619.23	28.89%	-	-2,102,384.39	-1,068.6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759.16	-18.77%	-	2,814,971.80	77.05%	-

项目变动及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

营业收入: 2014 年营业收入是 13254145.70 元, 较 2013 年营业收入增长 515.68%, 主要原因系公司研发的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转化成了生产力, 促进销售额的大幅度提升。

营业利润: 2014 年营业利润是 1889586.17 元, 较 2013 年营业利润增长 486.68%, 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额的大幅度提升。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42.89 元, 较 2013 年增长 168.17%, 主要原因系销售额的大幅提升。

(2) 收入构成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	11,061,581.68	83.45%	2,152,793.03	100.00%
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	1,542,564.04	11.64%	-	-
防雷元器件检测服务	649,999.98	4.91%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在 2014 年研发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成果转化成了生产力, 另增加了防雷元器件检测服务项目。

(3) 营运分析

主要销售客户的基本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6,666.64	24.65%
深圳市杰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4,102.57	13.69%
保定市明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5,640.98	6.76%
东莞市旭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512.82	6.49%
广州市隼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999.98	4.90%

合计	7,486,922.99	56.49%
----	--------------	--------

2014 年，公司对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杰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额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研发项目转化成生产力，促进了销售定单的增多，销售额的增加。公司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股东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或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公司前几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5,332.79	93.87%
东莞市万江力研五金机械配件厂	非关联方	50,500.00	1.65%
四川省绵竹西南电工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840.00	1.11%
广州市铨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00.00	0.88%
合计		2,976,472.79	97.51%

北京鑫建伟业科贸有限公司是一家多元化、集“技工贸”于一体的科贸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有：进出口贸易、IT 产品销售、国际知名品牌代理等。公司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股东均未在前几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或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重要订单的基本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合同管理工作，在合同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等环节实施审查、监督和控制。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他无法执行的情况。			
2014 年单笔金额在 300,000.00 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履行期限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7 日	合同编号 KV141125-01	正在履行 产品名称 防雷模块（60KA 80KA 120KA） 金额 962,000.00 元
保定市明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 月 18 日	合同编号 KV141202-01	正在履行 产品名称 在线光纤模块 金额 509,900.00 元
乐清市雷尔盾威电器厂	2014 年 8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4 日	合同编号 KV140811-01	正在履行 产品名称 模拟雷击实验室 金额 320,000.00 元
上海沪雷电气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	2014 年 9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0 日	合同编号 KV140811-02	正在履行 产品名称 模拟雷击实验室 金额 320,000.00 元
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 月 30 日	合同编号 KV141229-01	正在履行 产品名称 模拟雷击实验室 金额 983,750.00 元
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 日至 2014 年 9 月 3 日	合同编号 KV140603-01	履行完毕 产品名称 雷电模拟实验室、组合波发生器、组合波发生器 金额 1,160,000.00 元
东莞市旭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4 年 4 月 27 日	合同编号 KV140402-01	履行完毕 产品名称 KV6300-1 模块（含软件）、KV6300-2 模块（含软件）KV6300-3 模块（含软件） 金额 928,200.00 元
广州市隼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0 月 15 日	合同编号	

KV20140615-01	履行完毕	服务名称	防雷环境在线监测技术支持服务	金额	689,000.00 元
深圳市杰赛电子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4 月 5 日	合同编号	KV140305-01	履行完毕	产品名 模拟雷击实验室 金额 400,000.00 元
2014 年单笔金额在 300,000.00 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7 日	合同编号	XJ-KW-1411-H2001	正在履行	货物名称 电容、电阻、放电管、变压器等原材料 金额 710,900.00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1 日	合同编号	XJ-KW-1411-H1401	正在履行	货物名称 变压器、光纤模块、无线模块、转换器、SPD 模块等原材料 金额 1,372,760.00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19 日至 2014 年 9 月 26 日	合同编号	XJ-KW-1409-H1901	履行完毕	货物名称隔离变压器、光纤转换器、高压电阻、主放电铜球、高压变压器等 金额 1,120,350.00 元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24 日至 2014 年 10 月 1 日	合同编号	XJ-KW-1409-H2401	履行完毕	货物名称 贴片电容、贴片电阻、光纤模块、嵌入式工控机等 金额 1,063,840.00 元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 日至 2014 年 6 月 10 日	合同编号	XJ-KW-1406-H0301	履行完毕	货物名称 高压电阻、贴片二极管激活台 金额 1,016,312.97 元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8 日至 2014 年 5 月 15 日	合同编号	XJ-KW-1405-H0801	履行完毕	货物名称隔离变压器、光纤转换器、高压电阻、固态变压器等 金额 497,500.00 元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31 日至 2014 年 8 月 8 日	合同编号	20140731	履行完毕	货物名称 嵌入式集成电路 金额 484,750.70 元
北京慧网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8 日	合同编号	HWTD-XS-1404-H012	履行完毕	货物名称 SPD 模块、无限模块 金额 618,800.00
北京东方中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0 日至 2014 年 4 月 18 日	合同编号	DFZN-KW-1404-H1001	履行完毕	货物名称 电阻、电磁阀、交流电机、贴片等原材料 金额 423,090.00
房屋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租赁期限 出租单位 出租标的 租金总额 履行情况					
2014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 深圳市科伦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坑社区甘李科技园甘李 6 路 7 号吓围工业区 4 号;面积:1000 平方米。34,500.00 元/月 正在履行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 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 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 比重%	
货币资金	149,933.61	-28.96%	1.25%	211,050.79	623.94%	3.77%	-2.52%
应收账款	2,481,551.00	692.35%	20.69%	313,188.50	759.86%	5.60%	15.09%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

存货	4,292,598.93	118.49%	35.79%	1,964,704.69	53.19%	35.09%	0.7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3,168,074.79	93.25%	26.41%	1,639,424.86	851.90%	29.28%	-2.87%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总资产	11,996,502.31	114.25%	-	5,599,380.73	103.27%	-	10.98%

项目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减少, 主要系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主要系销售金额的大幅度提升。

存货: 公司存货增加, 主要系订单额增加。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增加, 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

3. 投资情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

(2)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无

委托贷款情况: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 融资渠道单一, 财务资源有限

公司作为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的科技型企业, 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扩建生产线均需要大量资金投入, 仅靠自有资金不足以满足快速发展的需求。

(2) 行业市场地位与品牌影响力有待提高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 取得了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品牌优势, 但与国内外一流厂商相比, 公司在品牌影响力、生产规模、营销渠道等方面还存在一定差距, 公司亟待通过扩大业务规模、丰富营销渠道、加强自主品牌建设等手段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品牌影响力。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 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多年从事防雷行业专业技术人才, 聘请了雷电防护研究的资深专家, 并与国内外多家 SPD 生产厂家有着紧密的技术合作, 为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 产品所采用的软件和硬件实用、先进, 且均为自主开发和生产, 技术的先进性和功能性优于国内同类产品, 产品性能达到行业较高标准。

(2) 产品优势

公司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系列产品利用公司自主知识产权, 均已实现了集成化、自动化, 检测仪器具有快速测试、多模块测试、智能判断是否合格、自动存储等功能, 得到了国家气象系统、防雷测试中心、广大 SPD 厂商的认可。同时, 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为客户的防雷设备运行监控情况的提供了实时监控的可能, 得到了三十多家防雷工程单位、市气象防雷中心的认可。公司通过了 ISO9001 2008 质量体系认证, 产品具有质量保障。

(3) 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制度, 广东省内 8 个小时响应到位, 省外客户 24 小时

服务到位, 完善、周到、全面、快捷的售后服务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的售后服务由研发部门和市场部门共同组成, 实行岗位和服务责任制, 做到客户有求必应, 服务周到, 技术全面, 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五)持续经营评价

本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稳中有升, 经营业绩稳定, 资产负债结构合理, 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六)自愿披露

公司在挂牌后, 应按照国家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编制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应当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最终责任人,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潜在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信息披露义务人。

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机构, 相关事务由董事会秘书或公司指定的专门联络人具体负责。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 SPD 检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行业向集成化、自动化方向发展

国内下游电涌保护行业起步较发达国家晚, 目前行业内企业多处于起步发展期, 产品质量参差不齐、技术标准不统一。电涌保护器生产企业为了提升产品品质, 在行业发展中赢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极需高精度、高效率、多功能的电涌保护器测试设备对产品进行标准性测试。

为了满足 SPD 厂商对测试设备的效率和精度要求, 电涌保护器测试设备将逐步朝集成化、自动化方向发展。通过集成化, 可以提高测试精度, 实现兼容效果; 通过自动化, 可以替代更多的人工重复劳动, 提高测试效率。

(2) 防雷环境监测仪器仪表行业向实时监控、智能化方向发展

目前国内外仍无成熟的雷电整体防护环境监控系统产品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并投向市场。但随着近年来行业发展, 用户对雷电防护环境的实时监控需求越来越高。我国当前对自然雷电的监测主要依靠电网雷电定位系统 LLS (1-3) 和气象雷达, 但依靠侦测电磁辐射场信号无法直接得到雷电电流波形参数, 同时测量精度有限。针对上述问题, 有业内技术专家提出对雷电电流、接地环境进行在线监测是一种有效的雷电基础参数研究方法, 可为防雷设计提供实际数据支持, 同时也可为现存的雷电定位系统数据提供校准的依据。未来, 防雷系统将向实时在线监控方向发展, 同时随着数字技术、在线测控技术的进步, 相关监测仪器将最终实现系统自动化及智能化。

(二)公司发展战略

发展战略及规划: 以创新为核心, 从产品研发、生产、质量等各个环节过行全面管理, 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 保证企业可持续发展。

公司拟开发的新业务及新产品、新项目如下:

1、雷电在线监测系统的研发。

针对于通信、电力、气象、铁路、轨道交通等领域所研发的防雷环境在线监控。

2、TOV 实验室的研发。

适用于 GDT、MOV、SPD 生产厂家及用户的模拟雷击测试。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5 年，公司将抓住防雷行业良好的历史发展机遇，进一步做好研发、生产、质量和销售工作。打造产研销一体化的核心能力；抓住新三板挂牌的有利时机，按照上市公司要求，结合战略规划工作，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完成公司各项计划指标。

(四) 不确定性因素

虽然国家宏观政策向好，但是受国际国内经济低迷，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加上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及人工成本上升等这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可能对公司销售规模和效益会产生影响。

三、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下行的风险

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整体经济复苏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的外部经营环境是一种不容忽视的风险。

对策：公司在经济形势下滑时期，着力发展企业的新产品研发试制，大力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快速形成成熟产品，确保技术水平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2、技术进步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雷电在线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多年来通过自身不断资金投入和技术研发，逐步积累了生产管理经验和核心技术。但随着同行业竞争的加剧，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对策：公司面对面临的严峻竞争形势有着清醒的认识并充分的准备，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以应对技术不断进步对公司形成的风险。

3、研发和新产品市场开发的风险

新产品的研发需要时间和资金的大量投入，风险高，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新产品推出后在市场上要由客户进行检验，这也存在着一定的风险。

对策：公司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团队，掌握着国内同行业还不具备和掌握的专项技术，同时和一些拥有行业先进技术和工艺水平的高等院校、大型企业合作，使得新产品能迅速推向市场。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电容、绝缘材料、机柜、精密仪表等。虽然报告期公司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不大，但由于主要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其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成本，进而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主要原材料中电容、机柜等大宗材料一直价格持续稳定，在机加、仪表等方面公司和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一方面解决了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另一方面又能和供应商保持紧密的联系。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二、重大事项详情

案件进展情况、涉及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无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无

(一)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无

(二)对外投资事项

无

(三)企业合并事项

无

(四)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无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为了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玉芹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吴玉芹，身份证号 51222319720127688X，作为持有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上述人员在报告期内能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六) 调查处罚事项

无

(七)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设立至今，尚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	-	-
	3、核心员工	-	-	-	-	-
	4、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00,000	90.00%	4,400,000	7,100,000	88.7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	10.00%	-	300,000	3.75%
	3、核心员工	-	-	-	-	-
	4、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	100.00%	5,000,000	8,000,000	100.00%
总股本		3,000,000	-	5,000,000	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股）	持股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股）
1	吴玉芹	2,700,000	4,400,000	7,100,000	88.75%	7,100,000	-
2	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	600,000	7.50%	600,000	-
3	杨直文	300,000	-	300,000	3.75%	300,000	-
合计	-	3,000,000	5,000,000	8,000,000	100.00%	8,000,000	-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杨直文为乾鑫源的有限合伙人，吴玉芹为乾鑫源普通合伙人吴成彬的姐姐，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股）	数量变动（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吴玉芹，女，汉族，1972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7 月毕业于重庆市忠县拔山育才中学，高中学历。2014 年 3 月至今参加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的私募股权投资与企业上市研修班。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SMD 部，担任市场总监；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深圳市滨城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市场总监；2007 年 2 月投资成立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1 月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吴玉芹，女，汉族，1972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7 月毕业于重庆市忠县拔山育才中学，高中学历。2014 年 3 月至今参加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的私募股权投资与企业上市研修班。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SMD 部，担任市场总监；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深圳市滨城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市场总监；2007 年 2 月投资成立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1 月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二、债券融资情况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元）	存续时间	是否按期还本付息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存续时间	是否按期还本付息
合计		-		

四、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情况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股）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合计	-	-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吴玉芹	董事长、总经理	女	43	高中	3 年	是
杨直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大专	3 年	是
吴成彬	董事	男	29	大专	3 年	是
杨波	董事	男	29	本科	3 年	是
刘宁	董事	男	41	研究生	3 年	是
黄政	监事会主席	男	29	本科	3 年	否
李亚宁	监事	女	35	本科	3 年	是
张军辉	职工监事	男	27	大专	3 年	是
张敏	财务负责人	女	39	大专	3 年	是
匡五寿	董事会秘书	男	46	本科	3 年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吴成彬为董事长吴玉芹的弟弟,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股)	本年持普通股股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吴玉芹	董事长	2,700,000	4,400,000	7,100,000	88.75%	-
杨直文	副董事长	300,000	-	300,000	3.75%	-
乾鑫源	-	-	600,000	600,000	7.50%	-

(三)变动情况

吴玉芹，女，汉族，1972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7 月毕业于重庆市忠县拔山育才中学，高中学历。2014 年 3 月至今参加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的私募股权投资与企业上市研修班。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SMD 部，担任市场总监；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深圳市滨城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市场总监；2007 年 2 月投资成立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1 月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杨直文，男，汉族，1970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7 月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专学历。1991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就职于江西省新余市外贸实业公司，担任生产部副经理；1999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就职于广东省东莞海宜电信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广东省东莞市新铂铈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11 年 9 月起就职于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2014 年 11 月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张敏，财务负责人，女，汉族，1976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岳阳大学，大专学历。2003 年 3 月至 2012 年 1 月就职于紫荆花制漆（深圳）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深圳市扬越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匡五寿，董事会秘书，男，汉族，1969 年 5 月 18 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就读于湘潭师范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1998 年 8 月，参加龙岗区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现代安全管理概论、劳动保护概论、工业安全与卫生培训课程，取得安全主任证书；2003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参加南晟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 ISO9001-2008 培训课程，取得内审员证书；2011 年 3 月，参加时化华商管理咨询公司的培训，取得高级人力资源师证书、高级企业管理师证书；2013 年 5 月，参加深圳市电子学会知识产权委员会的商标、专利、知识产权的培训课程，取得知识产权培训证书。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总裁办，担任人资课长；2006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职于雅兰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总监；2009 年 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职于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HR 总监；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职于深圳市鸿效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行政总监；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职于深圳市华迪森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4 年 10 月 28 日至今任职于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6	博士	-	-
生产人员	6	4	硕士	1	3
销售人员	4	7	本科	5	6

技术人员	9	10	专科	17	17
财务人员	2	2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26	29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等情况：

2014 年公司人员基本保持稳定，同时公司致力于大力开展新产品的试制，与一些院校、研究所建立合作关系，引进了相关关键技术人员，签署了聘用协议，加强了公司研发队伍的力量。

(二)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人)	期末员工数量 (人)	期末普通股持股 数量(股)	期末股票期权数 量(股)
核心员工	4	4	300,000	-

披露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杨直文，男，汉族，1970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7 月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专学历。1991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就职于江西省新余市外贸实业公司，担任生产部副经理；1999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就职于广东省东莞海宜电信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广东省东莞市新铂铌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11 年 9 月起就职于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2014 年 11 月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刘宁，董事，男，汉族，1974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市先科数码影像有限公司，担任硬件部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大族激光数码影像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深系统工程师；2011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副总经理。

杨波，董事，男，汉族，1986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9 月毕业于湖南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9 月就职于广东省东莞市新铂铌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电子工程师；2011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项目经理。

胡强，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1 至 1993 年在中国人民解放军蚌埠坦克学院学习电子信息工程；2005 年 6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深圳市正帮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深圳市成双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4 月在深圳市正帮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4 年 4 月至今在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

杨建峰，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中专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6 月在西安市灞桥区第二职校学习；2003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西安交通大学电力电子研究所任技术员；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西安弘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电子工程师。2014 年 3 月至今在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技术部任测试主管。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科威有限阶段，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资、名称、实收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但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决议届次不清、监事未按期进行选举；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有缺失；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也没有明确规定。

2014 年 1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可以正常召开，会议召开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三会运行良好。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公司业务、规模等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

(一) 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的权利；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对公司的经营行为依法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的权利；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的权利；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的权利；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权利等。

《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

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特别规定，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沟通方式等内容，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主要职责、对象及基本原则、负责人及职能、工作内容、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相关机构与个人等具体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因《公司章程》的规定发生纠纷时，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四）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关联股东应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回避申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代理人）、出席会议监事有权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该项表决的要求并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的关联股东对回避要求无异议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认为其不是关联股东不需履行回避程序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并由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制度的规定予以确定，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被确定为关联股东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有上述情形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人员应在会议记录中详细记录上述情形。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公司的财务管理、技术研发、物资采购、生产管理、市场销售、行政管理等各环节与过程，已形成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基于公司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机制的建立，可以保障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完整与安全，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实施。

（七）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完全按照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运行，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决议内容完整，会议记录中要件齐备，决议正常签署，并得到有效执行。同时，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担

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相关议事规则履行义务；管理层增强了相关治理机构的规范运作意识，重视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执行的有效性，并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规范运行。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有效保护，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三会规范运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不存在违法、违规现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修改章程：

《公司法》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修改后，章程规定的事项与修改后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相抵触；

公司的情况发生变化，与章程记载的事项不一致；

股东大会决定修改章程。

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改事项应经主管机关审批的，须报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公司登记事项的，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董事会依照股东大会修改章程的决议和有关主管机关的审批意见修改本章程。

章程修改事项属于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规定予以公告。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简要内容
股东大会	3	审议股份公司基本运作制度及选举股份公司董事和监事、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挂牌事宜，审议关联交易等事项。
监事会	1	选举董事会主席等事项
董事会	2	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管，审议公司股份制改造事项。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科威有限阶段，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资、名称、实收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但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决议届次不清、监事未按期进行选举；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有缺失；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也没有明确规定。

2014 年 1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可以正常召开，会议召开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三会运行良好。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本年度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公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包括：

信息沟通：根据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

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

筹备会议：筹备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准备会议材料；

公共关系：建立和维护与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行业协会等相关部门良好的公共关系；

媒体合作：加强与财经媒体的合作关系，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

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

危机处理：在诉讼、仲裁、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盈利大幅度波动、股票交易异动、自然灾害等危机发生后迅速提出有效的处理方案；

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由科威电子整体变更而来，科威电子的资产、负债全部由本公司承继。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行，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设计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科威电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承继科威电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整体变更后，公司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以其资产、权益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股东及其他机构的依赖。

(三)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运行的综合行政部门，履行人力资源管理职能，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的人事和薪酬管理与股东单位严格分离。

(四)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结算。公司成立后，已及时办理并领取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依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的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正文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科威特斯特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威特斯特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审计报告编号	中喜审字[2015]第 087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5-05-11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洛/刘振国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5]第 0870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cn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58
四、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审 计 报 告

中喜审字[2015]第 0870 号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威特斯特”）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科威特斯特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科威特斯特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威特斯特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洛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振国

中国·北京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审计报告正文：

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149,933.61	211,05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2,481,551.00	313,188.50
预付款项	-	13,480.79	37,189.2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	166,899.66	145,960.16
存货	-	4,292,598.93	1,964,70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7,104,463.99	2,672,093.42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3,168,074.79	1,639,424.86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803,805.25	430,746.38
开发支出	-	455,329.50	139,776.80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45,641.53	77,78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9,187.25	639,55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892,038.32	2,927,287.31
资产总计	-	11,996,502.31	5,599,380.7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3,052,420.29	54,385.00

预收款项	-	455,200.00	953,650.79
应付职工薪酬	-	199,633.01	231,158.41
应交税费	-	29,823.18	19,612.6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100,115.46	3,425,049.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837,191.94	4,683,856.66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3,837,191.94	4,683,856.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8,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	105,190.81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5,411.96	-
未分配利润	-	48,707.60	-2,084,475.9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159,310.37	915,524.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1,996,502.31	5,599,380.73

法定代表人：吴玉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华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3,254,145.70	2,152,793.03
其中：营业收入	-	13,254,145.70	2,152,793.03
二、营业总成本	-	7,947,858.54	1,163,403.67
其中：营业成本	-	7,947,858.54	1,163,403.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3,727.52	1,290.61
销售费用	-	947,168.62	547,760.26
管理费用	-	2,336,480.86	725,771.11
财务费用	-	43,686.49	193,251.16
资产减值损失	-	65,637.50	9,985.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889,586.17	-488,668.78
加：营业外收入	-	129,531.47	6,956.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4,963.32	9,681.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014,154.32	-491,394.18
减：所得税费用	-	620,368.02	-122,848.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93,786.30	-368,545.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22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	-	-	-

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法定代表人：吴玉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华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604,133.00	2,340,117.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9,486.92	474,83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763,619.92	2,814,95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7,353,978.64	1,185,403.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247,200.50	827,249.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36,111.75	7,13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64,586.14	1,325,86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401,877.03	3,345,64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1,742.89	-530,689.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709,619.23	2,102,384.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09,619.23	2,102,384.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09,619.23	-2,102,384.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5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80,000.00	3,120,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30,000.00	3,120,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	6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43,240.84	245,328.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143,240.84	305,32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86,759.16	2,814,97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1,117.18	181,897.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11,050.79	29,153.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9,933.61	211,050.79

法定代表人：吴玉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华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2,084,475.93	-	915,52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2,084,475.93	-	915,524.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05,190.81	-	-	-	5,411.96	2,133,183.53	-	7,243,786.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393,786.30	-	1,393,786.30
(二)所有者投	5,000,000.00	850,000.00	-	-	-	-	-	-	5,850,000.00

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850,000.00	-	-	-	-	-	-	5,8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5,411.96	-5,411.9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5,411.96	-5,411.96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744,809.19	-	-	-	-	744,809.19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744,809.19	-	-	-	-	744,809.19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105,190.81	-	-	-	5,411.96	48,707.60	-	8,159,310.37

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 000, 000. 00	-	-	-	-	-	-1, 715, 930. 30	-	1, 284, 069. 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 000, 000. 00	-	-	-	-	-	-1, 715, 930. 30	-	1, 284, 069. 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68, 545. 63	-	-368, 545. 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68, 545. 63	-	-368, 545. 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2,084,475.93	-	915,524.07

额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吴玉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华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1、公司概况

名 称：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册 号：440301105611315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坑社区甘李科技园甘李 6 路 7 号吓围工业区 4 号厂房 401A
法定代表人姓名：吴玉芹
认缴股本：人民币捌佰万元
实收股本：人民币捌佰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测试设备、仪器、防雷元器件模块的销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测试设备、仪器、防雷元器件模块的生产（凭深南环批[2011]51632 号经营）
成立日期：2007 年 2 月 14 日
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2 月 14 日至不约定期限

2、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由吴玉芹出资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于 2007 年 2 月 14 日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2572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20 万元，实际出资额人民币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此次出资业经深圳智慧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智慧源[2007]验字第 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 资 本（万 元）	实收 资 本（万 元）	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20.00	2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20.00	20.00	100.00	

2011年8月2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万元,其中,由股东吴玉芹以货币增资人民币50万元,股东杨直文以货币增资人民币30万元,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股东吴玉芹出资人民币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股东杨直文出资人民币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本次增资业经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东海验字[2011]第16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登记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70.00	70.00	70.00	货币出资
杨直文	30.00	30.00	3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11年8月2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原工商注册号4403011257280变更为440301105611315。

2012年6月13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由股东吴玉芹以货币增资人民币200万元,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其中,股东吴玉芹出资人民币270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90%,股东杨直文出资人民币30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10%。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友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友联验字[2012]第53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登记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270.00	270.00	90.00	货币出资
杨直文	30.00	30.00	10.00	货币出资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2014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由股东吴玉芹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300 万元，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其中，股东吴玉芹出资人民币 57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95%，股东杨直文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5%。本次增资业经深圳恒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恒晨验字[2014]第 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登记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570.00	570.00	95.00	货币出资
杨直文	30.00	30.00	5.00	货币出资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2014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由股东吴玉芹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200 万元，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股东吴玉芹出资人民币 77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96.25%，股东杨直文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3.75%。本次增资业经深圳恒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恒晨验字[2014]第 025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登记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770.00	770.00	96.25	货币出资
杨直文	30.00	30.00	3.75	货币出资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2014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吴玉芹将其持有本公司 7.5%的股权以人民币 60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股东吴玉芹出资人民币 71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88.75%，股东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人民币 6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7.5%，股东杨直文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3.75%。变更登记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710.00	710.00	88.75	货币出资
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60.00	7.50	货币出资
杨直文	30.00	30.00	3.75	货币出资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2014年10月28日,本公司创立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通过整体变更的方式,由吴玉芹、杨直文及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地址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坑社区甘李科技园甘李6路7号吓围工业区4号厂房401A。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截止2014年8月31日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喜审字(2014)第0841号《审计报告》审验的净资产人民币8,105,190.81元,按1.01314885125:1的比例折股,折合为8,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折合股本人民币8,000,000.00元,余额105,190.81元记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元,公司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股本。本次股本变更业经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454号《资产评估报告》,以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喜验字[2014]第0217号《验资报告》验证。改制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注册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710.00	710.00	88.75	货币出资
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60.00	7.50	货币出资
杨直文	30.00	30.00	3.75	货币出资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以各期间颁布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以本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本身发生的交易和事项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3、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拥有被投资单位的权利,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利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2、本公司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并将被合并子公司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 3、本公司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 4、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5、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6、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公司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 7、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 8、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9、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本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本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指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债务单位的应收款项余额合并计算）超过 100 万元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重大指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债务单位的应收款项余额合并计算）超过 5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办法
按照账龄组合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

3、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3%
1 - 2 年(含 2 年)	10%	10%
2 - 3 年(含 3 年)	30%	30%

3 - 4 年(含 4 年)	50%	50%
4 - 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存货是指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1、存货的分类

主要包括各类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且本公司仅对该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享有权利；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3）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2）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5）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

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 ①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②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 ① 任何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 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 1、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
- 2、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是指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其中，用于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是指企业通过出让或转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出租的建筑物是指企业拥有产权的建筑物。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是指企业取得的、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定的闲置土地，不属于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某项房地产，部分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部分用于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部分，应当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部分，不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

对于母公司无偿提供给子公司使用的房产，母公司不应将上述房产在个别报表中认定为投资性房地产，而是将其作为固定资产进行会计核算。

对于公司以租赁为目的而持有、但暂时未能对外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公司应将其继续按照投资性房地产而进行会计核算。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后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述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购

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入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5)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换入的固定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条件时，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加（减）收到的补价作为入账价值；如不能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取得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加（减）收到的补价作为入账价值。

(6)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按照受让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7) 盘盈的固定资产作为前期会计差错进行处理。

(8)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上述条件时，在发生时计入管理费用或销售费用。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19-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数、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根据复核结果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调整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固定资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情况下，按照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应当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
- （5）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1）发包的基建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交付安装的需安装设备成本及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等确定工程实际成本；

（2）自营的基建工程，按领用的工程物资成本、原材料成本及不能抵扣的进项税额、库存商品成本及应交的相关税费、企业辅助生产部门提供的各项劳务成本及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等确定工程实际成本。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用借款进行的工程发生的借款利息，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规定应予以资本化的，计入在建工程；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按规定不能予以资本化的借款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若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以及辅助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4、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十七)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通常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特许权、土地使用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的无形资产成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企业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应确认为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地上建筑物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不与地上建筑物合并计算其成本，而仍作为无形资产进行核算，土地使用权与地上建筑物分别进行摊销和提取折旧。但下列情况除外：

(1) 房地产开发企业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对外出售的房屋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应当计入所建造的房屋建筑物成本。

(2) 企业外购的房屋建筑物，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括土地以及建筑物的价值，则应当对支付的价款按照合理的方法（例如公允价值）在土地和地上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如果确实无法在地上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合理分配的，应当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企业改变土地使用权的用途，将其作为用于出租或增值目的时，应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有不同应当说明改变后的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摊销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两者孰短为原则，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小的开发、研究支出，采用一次摊销的方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发现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重新估计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

<u>项目</u>	<u>摊销年限(年)</u>
专利权	10-20
电脑软件	5
著作权	5-10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摊销年限内可能不会恢复；
- （3）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形。

存在下列情形时，应当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 （2）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 （3）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丧失了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含装修费）以及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除用于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开办费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为：

<u>项目</u>	<u>摊销年限(年)</u>
-----------	----------------

厂房装修费用

3-5

(十九)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a) 实验室产品在产品已发出并取得收货方验收合格确认收入；
- (b) 单独计价的技术服务费在提供完成技术服务并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 (c) 需要安装的产品销售在安装完毕并调试合格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即合同的总收入及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及预计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于决算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于决算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记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将超出合同总收入，将预计的损失立即记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核算工程施工收入和成本。

公司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完工百分比并相应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对于当期未完成的建造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成本。对于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成本。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将超出合同总收入，将预计的损失立即记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二十）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一）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三)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融资租赁的认定标准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此种情况通常是指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租赁期届满时出租人能够将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其中“大部分”，通常掌握在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2、融资租赁中出租人的初始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上述规定转出租赁资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如有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融资租赁中实际利率法的应用

（1）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分摊

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承租人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承租人采用实际利率法分摊未确认融资费用时，应当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租入资产入账价值的不同情况，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不同的分摊率：

① 以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为折现率将最低租赁付款额折现、且以该现值作为租入资产入账价值的，应当将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分摊率。

② 以合同规定利率为折现率将最低租赁付款额折现、且以该现值作为租入资产入账价值的，应当将合同规定利率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分摊率。

③ 以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折现率将最低租赁付款额折现、且以该现值作为租入资产入账价值的，应当将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分摊率。

④ 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的，应当重新计算分摊率。

该分摊率是使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相等的折现率。

（2）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出租人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出租人采用实际利率法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时，应当将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率。

4、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经营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租赁期届满后，承租人有退租或续租的选择权，而不存在优惠购买选择权。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五）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二十六）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项 目	计提比例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由股东大会决定
支付普通股股利	由股东大会决定

三、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公司提供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的业务收入增值税税率为 6%。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64,837.47	8,489.11
银行存款	85,096.14	202,561.68
合计	149,933.61	211,050.79

(1)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558,300.00	100.00%	76,749.00	3.00%	2,481,551.00
非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2,558,300.00	100.00%	76,749.00	3.00%	2,481,55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58,300.00	100.00%	76,749.00	3.00%	2,481,551.00

接上表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24,300.00	100.00%	11,111.50	3.43%	313,188.50
非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324,300.00	100.00%	11,111.50	3.43%	313,188.50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24,300.00	100.00%	11,111.50	3.43%	313,188.50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558,300.00	100.00%	76,749.00	
合计	2,558,300.00	100.00%	76,749.00	

接上表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4,550.00	93.91%	9,136.50	
1-2 年(含 2 年)	19,750.00	6.09%	1,975.00	
合计	324,300.00	100.00%	11,111.50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款项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1,000.00	1 年以内	48.12%	货款
保定市明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960.00	1 年以内	7.97%	货款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500.00	1 年以内	7.80%	货款
广东南冠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500.00	1 年以内	7.37%	货款
深圳市瑞隆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600.00	1 年以内	6.71%	货款
合计		1,994,560.00		77.97%	

(4)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6)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人民币 223.40 万元，增幅 688.87%，主要原因是开发新产品上市销售所致。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480.79	100.00%	37,189.28	100.00%

合计	13,480.79	100.00%	37,189.28	100.00%
----	-----------	---------	-----------	---------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大额款项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 预 付 账 款 总 额 的 比 例 (%)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金标源创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1 年以内	44.51%	合同未履行完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5,806.79	1 年以内	43.07%	合同未履行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非关联方	900.00	1 年以内	6.68%	合同未履行完
深圳市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4.00	1 年以内	5.74%	合同未履行完
合计		13,480.79		100.00%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接上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非账龄组合	166,899.66	100.00%			166,899.66
组合小计	166,899.66	100.00%			166,899.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6,899.66	100.00%			166,899.66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非账龄组合	145,960.16	100.00%			145,960.16
组合小计	145,960.16	100.00%			145,960.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5,960.16	100.00%			145,960.16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大额款项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深圳市科伦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000.00	1 年以内	43.74%	租房押金
吴玉芹	关联方	54,189.00	1 年以内	32.47%	借款
深圳市海思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50.00	1 年以内	17.53%	服务费
合计		156,439.00		93.74%	

应收深圳市科伦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人民币 73,000.00 元, 该款项属于租赁厂房、办公室及宿舍的押金。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包括控股股东吴玉芹向公司借款 54,189.00 元。

(4)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根据经营规模及业务性质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人民币 50 万元, 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没有按照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6) 于 2014 年 10 月 16 日, 本公司与深圳市科伦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合同规定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 1,000.00 平方米, 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34,500.00 元。

5、存货

(1) 存货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1,391.43		301,391.43	325,846.56		325,846.56
在产品	2,552,270.65		2,552,270.65	649,636.01		649,636.01
库存商品	1,300,753.94		1,300,753.94	915,595.74		915,595.74
周转材料	77,370.05		77,370.05	73,626.38		73,626.38
发出商品	60,812.86		60,812.86			
合计	4,292,598.93		4,292,598.93	1,964,704.69		1,964,704.69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存货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限制的存货。

(4)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货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232.79 万元，增幅 118.49%，主要是为了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增加存货所致。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77,542.91	1,853,416.24	11,410.26	3,619,548.89
机器设备	1,579,487.12	1,836,531.62		3,416,018.74
电子及办公设备	198,055.79	16,884.62	11,410.26	203,530.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8,118.05	319,802.99	6,446.94	451,474.10
机器设备	66,026.35	279,522.60		345,548.95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电子及办公设备	72,091.70	40,280.39	6,446.94	105,925.1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39,424.86			3,168,074.79
机器设备	1,513,460.77			3,070,469.79
电子及办公设备	125,964.09			97,605.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39,424.86			3,168,074.79
机器设备	1,513,460.77			3,070,469.79
电子及办公设备	125,964.09			97,605.00

(1)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就上述固定资产持有任何抵押品。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资产。

(4)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184.20 万元，增幅 103.63%，主要原因是增加雷电测试设备所致。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大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55,242.10	427,229.60		882,471.70

专利权	455,242.10	413,584.30		868,826.40
软件		13,645.30		13,645.3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495.72	54,170.73		78,666.45
专利权	24,495.72	52,578.79		77,074.51
软件		1,591.94		1,591.94
三、账面净值合计	430,746.38			803,805.25
专利权	430,746.38			791,751.89
软件				12,053.36
四、减值准备合计				
专利权				
软件				
五、账面价值合计	430,746.38			803,805.25
专利权	430,746.38			791,751.89
软件				12,053.36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无形资产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

(4)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办妥证书的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账面价值	未办妥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证书时间
浪涌测试系统及其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131,408.00	等待实审提案	2015 年 12 月

防雷环境在线监测报警网络系统	发明专利	314,204.30	等待实审提案	2015 年 12 月
防雷元器件测试的方法和装置	实用新型	117,780.00	中通出案等待答复	2015 年 8 月
合计		563,392.30		

8、开发支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结转当期损益	结转无形资产	
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139,776.80	1,099,356.78	370,219.78	413,584.30	455,329.50
合计	139,776.80	1,099,356.78	370,219.78	413,584.30	455,329.50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额	本年其他减少额	
南山区厂房装修费	77,784.00		77,784.00		
龙岗区厂房装修费		460,664.18	15,022.65		445,641.53
合计	77,784.00	460,664.18	92,806.65		445,641.53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6,749.00	11,111.50
可抵扣以前年度亏损		2,547,109.56
合计	76,749.00	2,558,221.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187.25	2,777.88
可抵扣以前年度亏损		636,777.39
合计	19,187.25	639,555.27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111.50	65,637.50			76,749.00
合计	11,111.50	65,637.50			76,749.00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52,420.29	100.00%	54,385.00	100.00%

合计	3,052,420.29	100.00%	54,385.00	100.00%
----	--------------	---------	-----------	---------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大额款项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北京鑫健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5,332.79	1 年以内	93.87%	货款
东莞市万江力研五金机械配件厂	非关联方	50,500.00	1 年以内	1.65%	货款
四川省绵竹西南电工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840.00	1 年以内	1.11%	货款
广州市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00.00	1 年以内	0.88%	货款
合计		2,976,472.79		97.51%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1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2,000.00	86.12%	776,050.79	81.38%
1-2 年	63,200.00	13.88%	177,600.00	18.62%
合计	455,200.00	100.00%	953,650.79	100.00%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大额款项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扬州华铁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00.00	1 年以内	29.00%	预收货款
深圳市台基防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600.00	1 年以内	19.90%	预收货款
佛山市法特格防雷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000.00	1 年以内	17.79%	预收货款
百圳君耀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200.00	1-2 年	13.88%	预收货款
兴勤(常州)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00.00	1 年以内	12.19%	预收货款
合计		422,300.00		92.76%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31,158.41	3,117,050.44	3,156,483.00	191,725.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624.66	90,717.50	7,907.16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1,158.41	3,215,675.10	3,247,200.50	199,633.0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1,158.41	3,015,819.37	3,057,033.03	189,944.75
2、职工福利费		55,818.60	55,818.60	
3、社会保险费		22,276.07	20,494.97	1,781.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619.13	18,052.09	1,567.04
工伤保险费		1,464.66	1,345.46	119.20
生育保险费		1,192.28	1,097.42	94.86
4、住房公积金		23,136.40	23,136.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31,158.41	3,117,050.44	3,156,483.00	191,725.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8,440.37	81,357.28	7,083.09
2、失业保险费		10,184.29	9,360.22	824.0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8,624.66	90,717.50	7,907.16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15、应交税费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26,236.43	19,165.48
应交城市建设税	1,836.55	243.32
应交个人所得税		30.00
应交教育费附加	1,311.82	173.80
应交印花税	438.38	
合计	29,823.18	19,612.60

1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0,115.46	100.00%	3,192,109.02	93.20%

1-2 年			232,940.84	6.80%
合计	100,115.46	100.00%	3,425,049.86	100.00%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无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情况。

(3)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大额款项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 付款总 额的比例 (%)	款 项 性 质
深圳市红朝阳装饰材料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400.00	1 年以内	95.29%	往来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2,480.56	1 年以内	2.48%	往来款
深圳市南山区广源发五 金店	非关联方	1,284.90	1 年以内	1.28%	往来款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 究院	非关联方	600.00	1 年以内	0.60%	往来款
合计		99,765.46		99.65%	

17、股本(实收资本)

(1) 各期资本(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股东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吴玉芹	7,100,000.00	2,700,000.00
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	

杨直文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3,000,000.00

(2) 各期资本(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持股比			金额	持股比
吴玉芹	2,700,000.00	90.00%	5,000,000.00	600,000.00	7,100,000.00	88.75%
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		600,000.00	7.50%
杨直文	300,000.00	10.00%			300,000.00	3.75%
合计	3,000,000.00	100.00%	5,600,000.00	600,000.00	8,000,000.00	100.00%

注: 报告期内股本(实收资本)增减情况详见附注一: 公司历史沿革。

18、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股东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05,190.81	
合计	105,190.81	

(2)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850,000.00	744,809.19	105,190.81

合计		850,000.00	744,809.19	105,190.81
----	--	------------	------------	------------

(3) 根据 2014 年 2 月 20 日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补充协议的规定, 2014 年 3 月 6 日至 5 月 27 日, 累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股东杨直文放弃本次增资权利, 控股股东吴玉芹除支付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外, 溢价支付人民币 85 万元列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人民币 744,809.19 元, 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将资本公积转入未分配利润。

19、盈余公积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411.96		5,411.96
合计		5,411.96		5,411.96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上年未分配利润	-2,084,475.93	-1,715,93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年初未分配利润	-2,084,475.93	-1,715,930.30
加：本年净利润	1,393,786.30	-368,545.63
其他转入	744,809.19	
三、可供分配的利润	54,119.56	-2,084,475.93
减：提取法定公积	5,411.96	
四、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8,707.60	-2,084,475.9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任意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股改转出的未分配利润		
五、未分配利润	48,707.60	-2,084,475.93

未分配利润项目之其他收入为本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具中喜验字[2014]第 0217 号《验资报告》，从资本公积转入未分配利润。

2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按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3,254,145.70	2,152,793.0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3,254,145.70	2,152,793.03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7,947,858.54	1,163,403.6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947,858.54	1,163,403.67
其他业务成本		

(2) 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大类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涌保护器检测设备	11,061,581.68	6,880,758.63	2,152,793.03	1,163,403.67

防雷环境在线监测系统	1,542,564.04	871,714.77		
防雷元器件检测服务	649,999.98	195,385.14		
合计	13,254,145.70	7,947,858.54	2,152,793.03	1,163,403.67

(3) 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1,790,930.84	793,808.00	127,350.43	59,010.35
东北(地区)	26,923.08	21,952.23		
华东(地区)	2,283,970.38	1,302,110.46	522,905.99	283,362.97
中南(地区)	8,801,210.24	5,547,150.90	1,409,032.30	747,436.41
西南(地区)	138,461.55	84,570.06	6,837.61	3,664.71
西北(地区)	212,649.61	198,266.89	86,666.70	69,929.23
合计	13,254,145.70	7,947,858.54	2,152,793.03	1,163,403.67

(4) 本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列示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深圳市高尔德中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6,666.64	24.65%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深圳市杰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4,102.57	13.69%
保定市明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5,640.98	6.76%
东莞市旭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512.82	6.49%
广州市隼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999.98	4.90%
合计		7,486,922.99	56.49%

2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41.05	752.86
教育费附加	5,931.88	322.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54.59	215.10
合计	23,727.52	1,290.61

注：计税标准见附注一。

23、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办公费	23,275.00	21,876.89
职工薪酬	469,373.29	257,555.77
社保及公积金	28,904.10	16,023.78
职工福利费	333.00	1,881.00

业务招待费	20,158.00	17,670.80
通讯费用	4,080.00	2,278.78
运输及车辆费用	45,854.56	40,151.38
折旧费	6,510.50	5,086.16
租赁及水电费	15,010.28	13,004.71
低值易耗费及维护费用	3,735.04	5,101.02
差旅费	65,607.00	113,944.60
市场推广费	241,727.85	50,272.75
会议费	2,600.00	
商检费	20,000.00	
出口报关费用		2,912.62
合 计	947,168.62	547,760.26

24、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办公费	132,516.98	89,833.50
职工薪酬	849,765.26	162,226.00
社保及公积金	55,209.81	10,964.22
职工福利费	54,319.60	60,756.80
业务招待费	23,863.30	13,936.33
通讯费用	32,239.38	14,801.03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输及车辆费用	98,613.65	43,126.69
折旧费	82,780.91	12,189.82
低值易耗费及维护费用	12,189.95	25.00
差旅费	85,401.70	34,843.06
培训费	90,000.00	
税费	5,711.98	584.67
研发费用	491,867.79	208,045.40
其他费用	322,000.55	74,438.59
合计	2,336,480.86	725,771.11

25、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41,690.25	176,254.84
减：利息收入	1,629.88	685.50
金融机构手续费	3,626.12	17,681.82
合计	43,686.49	193,251.16

2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65,637.50	9,985.00

27、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合计	65,637.50	9,985.00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12,000.00	2,706.48
盘盈利得	113,570.58	4,250.00
其他	3,960.89	
合计	129,531.47	6,956.4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补助	12,000.00	2,706.48
合计	12,000.00	2,706.48

28、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4,963.32	8,781.88
其他		900.00
合计	4,963.32	9,681.88

29、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递延所得税调整	620,368.02	-122,848.55

合计	620,368.02	-122,848.55
----	------------	-------------

3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12,000.00	2,706.48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629.88	685.50
往来收到的现金	43,409.04	471,446.12
保证金/押金收到的现金	102,448.00	
合计	159,486.92	474,838.1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性付现费用	1,471,147.14	1,155,551.28
往来款	39,250.00	170,308.97
个人借款/备用金	54,189.00	
合计	1,564,586.14	1,325,860.25

3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1,393,786.30	-368,545.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637.50	9,985.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802.99	100,783.94
无形资产摊销	54,170.73	22,041.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806.65	103,711.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963.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781.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0,060.37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20,368.02	-122,848.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2,327,894.24	-682,158.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165,593.51	-315,719.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263,634.76	713,278.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42.89	-530,689.7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9,933.61	211,050.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050.79	29,153.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117.18	181,897.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现金	149,933.61	211,050.79
其中：库存现金	64,837.47	8,489.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096.14	202,56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到价物余额	149,933.61	211,050.79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股东名称	投资总额	直接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吴玉芹	7,100,000.00	88.75%	货币出资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吴玉芹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杨直文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市乾鑫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3、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情况：**（1）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吴玉芹	借款	54,189.00	
合计		54,189.00	

（2）关联方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吴玉芹	借款及应付利息		3,425,049.86
合计			3,425,049.86

六、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表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2014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创立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深圳市科威电子测试有限公司通过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业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5611315，法定代表人：吴玉芹。

本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变更公司住所，变更后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坑社区甘李科技园甘李 6 路 7 号吓围工业区 4 号厂房 401A。原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 1213 号众冠红花岭工业南区 2 区 4 栋 4 楼。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报出。

公司法定		主管会计工		会计机构	
代表人：	吴玉芹	作负责人：	张小华	负责人：	张小华

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